

项目编号：10530-2024-QEO

管理体系审核报告

(第二阶段)



组织名称：浙江德衡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审核体系：质量管理体系（QMS）50430（EC）

环境管理体系（EMS）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OHSMS）

能源管理体系（ENMS）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FSMS/HACCP）

其他

审核组长（签字）：马焕秋

审核组员（签字）：林郁，张红梅

报告日期：2024年6月1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编制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8号1幢-3至26层101内8层810

电话：010-8225 2376

官网：www.china-isc.org.cn

邮箱：service@china-isc.org.cn



联系我们，扫一扫！



审核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是对本次审核的总结，以下文件作为本报告的附件：
■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 ■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文件审核报告
■第一阶段审核报告 ■不符合项报告 □其他
2. 免责声明：审核是基于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考虑到抽样风险和局限性，本报告所表述的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并不能 100% 地完全代表管理体系的真实情况，特别是可能还存在有不符合项；在做出通过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定之前，审核建议还将接受独立审查，最终认证结果经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技术委员会审议做出认证决定。
3. 若对本报告或审核人员的工作有异议，可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 30 日内向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专线电话：010-58246011 信箱：service@china-isc.org.cn）。
4. 本报告为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可在现场审核结束后提供受审核方，但正式版本需经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确认，并随同证书一起发放。本审核报告不能做为最终认证结论，认证结论体现为认证证书或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书。
5. 基于保密原因，未经上述各方允许，本报告不得公开。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依法调阅除外。

审核组公正性、保密性承诺

（本承诺应在首、末次会议上宣读）

为了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维护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ISC)的公正性、权威性、保证认证审核的有效性，审核组成员特作如下承诺：

1. 在审核工作中遵守国家有关认证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遵守 ISC 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2. 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露。为受审核组织保守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
3. 严格遵守审核员行为准则，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不接受受审核组织赠送的礼品和礼金，不参加宴请，不参加营业性娱乐活动。
4. 在审核之日前两年内未对受审核方进行过有关认证的咨询，也未参与该组织的设计、开发、生产、技术、检验、销售及服务等工作。与受审核方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和利害冲突。审核员已就其所在组织与受审核方现在、过去或可预知的联系如实向认证机构进行了说明。
5.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相关规定，保证仅在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一个认证机构执业，不在认证咨询机构或以其它形式从事认证咨询活动。
6. 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要求所造成的对受审核方和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审核组长：马焕秋

组员：林郁 张红梅



受审核方名称：浙江德衡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一、审核综述

1.1 审核组成员

序号	姓名	组内职务	注册级别	审核员注册证书号	专业代码
A	马焕秋	组长	Q:审核员 E:审核员 O:审核员	2022-N1QMS-1296764 2023-N1EMS-1296764 2023-N1OHSMS-1296764	Q:32.13.01,34.06.00 E:32.13.01,34.06.00 O:32.13.01,34.06.00
B	林郁	组员	Q:审核员 E:审核员 O:审核员	2023-N1QMS-1263773 2022-N1EMS-1263773 2024-N1OHSMS-1263773	Q:34.06.00 E:32.13.01,34.06.00 O:32.13.01,34.06.00
C	张红梅	组员	Q:审核员 E:审核员 O:审核员	2024-N1QMS-1275169 2024-N1EMS-1275169 2024-N1OHSMS-1275169	

其他人员

序号	姓名	审核中的作用	来自
1	金德敏	向导	受审核方
2		观察员	

1.2 审核目的

本次审核的目的是依据审核准则要求，在第一阶段审核的基础上，通过检查受审核方管理体系范围覆盖的场所、管理体系文件、过程控制情况、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的遵守情况、内部审计与管理评审的实施情况，判断受审核方（质量管理体系, 环境管理体系,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与审核准则的符合性和有效性，从而确定能否推荐注册认证。

1.3 接受审核的主要人员

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等，详见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1.4 依据文件

a) 管理体系标准：

Q：GB/T19001-2016/ISO9001:2015, E：GB/T 24001-2016/ISO14001:2015, O：
GB/T45001-2020 / ISO45001: 2018

b) 受审核方文件化的管理体系：本次为 结合审核 联合审核 一体化审核；

c) 相关审核方案，FSMS专项技术规范：无



- d) 相关的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工伤保险条例、森林资源资产评估技术规范 LY/T 2407-2015、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估文件编制要点及示例（电气）11CD008-4、既有建筑屋顶分布式光伏利用评估导则DB33/T 2004-2016、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估导则 DB33/T 862-2019、房地产市场信息系统技术规范(附条文说明)CJJ/T 115-2007、中国房地产开发企业综合实力测评标准T/CREA 003-2021、房地产估价规范 GB/T50291-2015、房地产估价基本术语标准GB/T 50899-2013、房地产市场基础信息数据标准JGJ/T 252-2011
- e) 适用的产品（服务）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及所适用的食品职业健康安全及卫生标准：无
- f) 其他有关要求（顾客、相关方要求）：无

1.5 审核实施过程概述

1.5.1 审核时间：2024年06月01日 上午至2024年06月01日 下午实施审核。

审核覆盖时期：自2023年9月1日至本次审核结束日。

审核方式： 现场审核 远程审核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1.5.2 审核范围（如与审核计划不一致时，请说明原因）：

Q：房地产评估、资产评估（资质范围内）

E：房地产评估、资产评估（资质范围内）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O：房地产评估、资产评估（资质范围内）所涉及场所的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1.5.3 审核涉及场所地址及活动过程（固定及临时多场所请分别注明各自活动过程）

注册地址：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白云街道市府大道 62 号四楼南面（自主申报）（作为办公使用）

办公地址：

经营地址：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白云街道市府大道 62 号四楼南面（自主申报）（作为办公使用）

临时场所（需注明其项目名称、工程性质、施工地址信息、开工和竣工时间）：无

1.5.4 一阶段审核情况：

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2024 年 5 月 31 日进行了第一阶段审核，审核结果详见一阶段审核报告。

一阶段识别的重要审核点：

人员资质、企业资质

1.5.5 本次审核计划完成情况：

1) 审核计划的调整：未调整；有调整，调整情况：

2) 审核活动完成情况：完成了全部审核计划内容，未遇到可能影响审核结论可靠性的不确定因素

未能完成全部计划内容，原因是（请详细描述无法接近或被拒绝接近有关人员、

地点、信息的情况，或者断电、火灾、洪灾等不利环境）：

1.5.6 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及下次审核关注点说明

1) 不符合项情况：



审核中提出严重不符合项（0）项，轻微不符合项（1）项，涉及部门/条款:综合管理部/QEO7.2

采用的跟踪方式是：现场跟踪书面跟踪；

双方商定的不符合项整改时限：2024年6月6日前提交审核组长。

具体不符合信息详见不符合报告。

拟实施的下次现场审核日期应在2025年6月1日前。

2) 下次审核时应重点关注：

评估师的资质证明的有效性、重要环境因素和不可接受风险的实施控制情况

3) 本次审核发现的正面信息：

该组织从事房地产评估、资产评估多年，多名评估师证书有效。客户比较稳定，有较强的竞争力，服务多年，客户满意度较高。

1.5.7 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及风险提示

1) 成熟度评价：

受审核方质量/环境/安全管理体系在运行过程中管理层及部门领导较重视，按管理体系要求基本有效运行，各部门职责和权限明确，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控制措施有效，无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重大事故，服务流程与实际相符，成熟度尚可。

2) 风险提示：

组织各级人员需继续加强管理体系知识培训学习，加深对标准的理解，熟悉管理体系要求，日常注意持续结合实际良好规范运行。

1.5.8 本次审核未解决的分歧意见及其他未尽事宜：无

二、受审核方基本情况

1) 组织成立时间：2004年11月10日体系实施时间：2023年9月1日

2) 法律地位证明文件有：

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001768682598N；

注册地址：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白云街道市府大道62号四楼南面（自主申报）（作为办公使用）；

经营地址：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白云街道市府大道62号四楼南面（自主申报）（作为办公使用）

房地产估计机构资质证书编号：浙建房估证字【2005】002号，有效期：2024.3.8-2027.3.7；资质：房地产估价机构资质一级，房地产评估资质一级。

台州市财政局备案公告（台财企备案[2020]6号），资产评估资质备案。

3) 审核范围内覆盖员工总人数：24人。

倒班/轮班情况（若有，需注明具体班次信息）：

企业目前拥有员工24人，单班工作：早8:30—17:30；无倒班；



4) 范围内产品/服务及流程:

接受估价委托→明确估价对象基本事项→拟定估价作业方案→搜集、整理估价所需资料、实地踏勘→→综合分析整理资料、选定估价方法测算→确定估价结果、撰写估价报告书→评估项目的技术审核→交付估价报告书及收取估价服务费→估价资料归档

三、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有效性评价

3.1 管理体系的策划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组织结构、职责分工和内外沟通情况

公司根据经营情况设置了综合管理部、评估部，职责明确；

策划了《协商和沟通控制程序》

体系运行中，通过口头、电话、微信、邮件、办公会议等方式进行内部沟通。

对外部相关方（合作方、客户等）进行信息的交流方式：通过文件、邮件、接收通知、招投标、合同协议、上网等方式进行沟通；

2) 管理体系文件符合情况

公司根据适用标准要求建立了文件化管理体系，分为管理手册、程序文件、管理制度及作业文件、外来适用文件、记录；

文件要求通过培训、会议、文件下发方式传达、贯彻。

——受审核方建立的管理体系文件包括以下层次：

- 1) 管理手册，2023年9月1日发布实施（含方针、目标）
- 2) 程序文件，有：《服务过程运作控制程序》、《内部审核控制程序》等
- 3) 管理制度，有：合同管理制度、固体废弃物管理制度、职业安全管理制度体系运行所需要的成文信息。

4) 相关记录，如，《内审计划》《培训记录》等，编制了文件控制程序、记录控制程序，用于对管理体系文件的管理。

3) 法律法规的识别及获取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工伤保险条例、森林资源资产评估技术规范 LY/T 2407-2015、固定资产投资项节能评估文件编制要点及示例（电气）11CD008-4、房地产市场信息系统技术规范(附条文说明)CJJ/T 115-2007、中国房地产开发企业综合实力测评标准T/CREA 003-2021、房地产估价规范 GB/T50291-2015、房地产估价基本术语标准GB/T 50899-2013、房地产市场基础信息数据标准 JGJ/T 252-2011等

4) 组织的资源配置情况

租赁房屋面积约 260 平方米，提供了租赁合同，出租方江娇君，租赁期：2024. 3. 20-2027. 3. 19。服务设备有电脑、打印机、无线网络、手持式激光测距仪、皮卷尺、小型普通客车一辆，3 辆小型轿车，基本满足房



地产评估、资产评估需要。

企业目前体系覆盖有效人数：24人，其中管理人员4人。

企业设置了组织架构，包括：管理层、评估部、综合管理部。总经理任命了管理者代表和职业健康安全事务代表，明确了其职责。

特种设备：无，

监视测量设备：手持式激光测距仪、皮卷尺。

环境、职业健康安全设备设施：灭火器、垃圾桶、空调等。

5) 方针、目标、指标和管理方案设置适宜情况

质量和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方针：优质高效、持续改进；安全第一、保护健康；改善环境、和谐发展。

质量目标：

a) 服务交验合格率 100%；

b) 顾客满意度 ≥ 95 分；

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目标

a) 固废分类回收率 100%；

b) 火灾事故发生次数为 0；

c) 交通意外伤害发生次数 0；

d) 触电事故发生数为 0

6) 策划和实施了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情况

公司策划了《内部审核控制程序》，通过定期对公司的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进行审核，验证管理体系实施要求与规定要求的符合性以及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为管理体系的改进及管理评审提供依据。基本符合要求。

经查问，公司策划了内部审核并按计划进行，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实施内部审核。

查策划有《管理评审控制程序》，内容符合标准要求。基本符合要求。

查《管理评审计划》，内容包括评审目的、参加部门、评审内容、提交资料时间、拟评审时间等信息，计划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召开管理评审会议。经查已按计划时间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实施了由综合管理部组织的管理评审，参加人员有总经理、管理者代表、安全事务代表及各部门负责人，详见会议签到表。

7) 主要人员对标准的理解情况

询问评估部负责人，基本了解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内容，符合要求。

**3.2 产品实现的过程和活动的管理控制情况及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和绩效**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需逐项就审核证据、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进行详细描述，其中 FH 应包括使用危害分析的方法和对食品职业健康安全小组的评价意见；H 体系还应包括针对人为的破坏或蓄意的污染建立的食品防护计划的评价）

一、服务实现的过程和活动的管理控制情况

组织主要提供房地产评估、资产评估服务，通过参加招投标获取订单，大多为框架协议，根据客户需求进行房地产、资产评估，按合同要求按时交付评估报告。评估师现场实施查勘、编写评估报告，并对评估报告负责。

组织执行国家、行业标准和合同要求，为客户提供房地产、资产评估服务。组织的客户有：银行、法院、环保局及政府机关单位。

客户一般通过法院官网、政府官网或短信通知组织并下达评估委托书。

评估技术工作流程图

接受估价委托→明确估价对象基本事项→拟定估价作业方案→搜集、整理估价所需资料、实地踏勘→综合分析整理资料、选定估价方法测算→确定估价结果、撰写估价报告书→评估项目的技术审核→交付估价报告书及收取估价服务费→估价资料归档

公司经识别，销售服务过程为关键过程。

有 2023 年 9 月 15 日《关键特殊过程能力确认报告》，确认结论：过程确认结果有效，组织服务能力满足要求；

查：《台州市路桥区人民法院司法评估委托书》，日期：2024.4.18 日；

委托项目：对位于台州市路桥区路北街道双水路 699 号金宸花园 1 幢 2 单元 1002 室不动产及金宸花园 3 号地下室 220 车位在 2020 年 7 月时的价格依法予以评估；

委托人：台州市路桥区人民法院

查《现场勘察表》，

房屋所有人：杜**；

坐落位置：台州市路桥区路北街道双水路 699 号金宸花园 1 幢 2 单元 1002 室；

建筑年代：2010 年；所在层数：10 层；装修情况：未入室；价值时点：2020 年 7 月 16 日；现场查勘日期：2024 年 5 月 10 日；查勘人：韩松、曹潇雅；见证人：刘律师

查《评估报告》：

报告名称：台州市路桥区路北街道双水路 699 号金宸花园 1 幢 2 单元 1002 室不动产及金宸花园 3 号地下室 220 车位的住宅房地产市场价格价值评估

编号：台德衡估（2024）第 F04-01 号

选择的估价方法：收益法；

报告审核人员：

估价师：韩松；注册证号：6120050037；曹潇雅：注册证号；3320190210；

评估报告编号出具日期：2024.5.13

查：《台州市生态环境局黄岩分局评估委托书》，

委托项目：对位于台州市黄岩腾宇工艺品厂所有的存放在台州市黄岩区吕白洋村的机器设备及场



地租赁在 2024 年 4 月 30 日的投资价值予以评估；

查《现场勘察表》，

坐落位置：汇金路 20 号；总投入：800 万左右；冷料系统：1 套、称量搅拌系统 1 套、干燥滚筒系统 1 套、粉料提升机 1 台等；厂房 120 万左右；生产量 200 吨左右；

现场查勘日期：2024 年 5 月 20 日；查勘人：王鹏飞、李魁；

查《资产评估报告》：

报告名称：台州市生态环境局黄岩分局委托的台州市黄岩腾宇工艺品厂所有的机器设备价值及场地租赁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编号：浙德衡评报字（2024）第 ZC034 号

选择的估价方法：重置成本法；

报告审核人员：

资产评估师：王鹏飞；会员编号：11160020；李魁；会员编号：34180024；

评估报告出具日期：2024.5.9

公司评估服务基本满足标准和策划要求。

二、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和绩效：

1、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建立运行情况：提供了文件化的管理体系-管理手册、程序文件、管理制度、记录清单，自发布实施运行至今，基本符合标准的要求。

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目标的建立、分解、考核：提供了文件化可分解的目标、指标，已分解到各部门，经查管理目标符合标准和实际要求，在方针的框架下展开，每季度或每年考核一次，2023 年 9 月至 2024 年 3 月目标考核情况，目标已全部实现，符合要求，方案有效实施；

2、职责和权限分配和管理情况：管理手册中的职能和权限分配表及职责和权限规定，分配各部门职责和权限。经查 职能分配覆盖了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要求的职责。经现场沟通职责划分合理，可以支持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运行。

3、资源配置及特种设备、特殊工种：无特种设备，提供主要设备设施资产清单，经现场审核配备的办公设施、员工资质等满足该企业产品评估服务需要，支持管理体系运行，符合要求。监视和测量设备：手持式激光测距仪、皮卷尺，与校准证书，在有效期内。

4、环境因素/危险源识别及评价：综合管理部组织各部门根据部门所涉及的环境因素/危险源进行识别，评价出重要环境因素及重大危险源，提供环境因素/重大危险源评价记录，目前环境因素/危险源识别基本完整。

重要环境因素：固体废弃物的排放，火灾发生；

不可接受风险：潜在火灾、触电、交通事故；环境因素/危险源识别评价符合要求。

5、运行控制：公司编制并执行环境因素和职业健康安全运行控制程序，节能降耗管理制度，固体废弃物管理办法，消防管理办法，交通安全管理制度等。

1) 废水管控：主要办公活动，产生生活废水统一进入地方污水管网。

2) 废气管控：无废气排放。

3) 噪声管控：无噪声排放。

4) 固废管控：现场观察废弃物放置分类明确，投放固定位置，产生量少，由环卫处统一处理，废弃的墨盒硒鼓供方回收，

5) 生活垃圾管控：统一集中放指定位置，环卫处统一处理。



6、应急准备和响应：公司编制并执行应急准备和响应控制程序、火灾应急预案、交通事故应急预案，并进行了演练。

3.3 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评价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公司策划了《内部审核控制程序》，通过定期对公司的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进行审核，验证管理体系实施要求与规定要求的符合性以及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为管理体系的改进及管理评审提供依据。基本符合要求。

经查询，公司策划了内部审核并按计划进行，于2024年4月28日实施内部审核。

查策划有《管理评审控制程序》，内容符合标准要求。基本符合要求。

查《管理评审计划》，内容包括评审目的、参加部门、评审内容、提交资料时间、拟评审时间等信息，计划于2024年5月16日召开管理评审会议。经查已按计划时间于2024年5月16日实施了由综合管理部组织的管理评审，参加人员有总经理、管理者代表、安全事务代表及各部门负责人，详见会议签到表。

3.4 持续改进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不合格品/不符合控制

企业编制有《不合格服务控制程序》，公司明确各类、各阶段的不合格的控制管控要求。公司明确并实施处置不合格输出的途径，并实施对不合格的处置方法选择、采取措施的程度取决于不合格的性质及其对产品和服务的影响程度。

---公司明确并实施对适用于纠正的不合格输出，在进行纠正之后须实施再验证；

---公司明确并实施不合格处置后须保留相关的记录；

经沟通，评估报告交付客户后，客户有时会提出调整建议（前期委托方提交的资料信息不准确、缺失），此情况极少发生。

组织的不合格控制基本有效。

2) 纠正/纠正措施有效性评价：

总经理通过确保公司管理方针建立，鼓励员工提合理化建议，营造愉悦工作环境；通过管理目标的建立、分解与考核，明确了公司体系的改进方向，通过沟通、内审、管理评审、纠正和预防措施、确认和验证等不断提供公司的管理体系有效性。

公司保存了相关的内审和管理评审不合格的纠正预防措施的记录；内审开具的1项不符合报告，已进行原因分析，采取纠正措施，进行验证合格。

3) 投诉的接受和处理情况：

建立了投诉反馈的接受渠道及处理机制，目前为止没有发生重大相关方投诉情况发生。对相关方的反馈和提出的意见能及时接受并采取有效措施及时处理。

**3.5 体系支持**□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1) 资源保障（基础设施、监视和测量资源，关注特种特备）：**

租赁房屋面积约 260 平方米，提供了租赁合同，出租方江娇君，租赁期：2024. 3. 20-2027. 3. 19。生产设备有电脑、打印机、无线网络、手持式激光测距仪、皮卷尺、小型普通客车一辆，3 辆小型轿车，基本满足房地产评估、资产评估需要。

企业目前体系覆盖有效人数：24 人，其中管理人员 4 人。

企业设置了组织架构，包括：管理层、评估部、综合管理部。总经理任命了管理者代表和职业健康安全事务代表，明确了其职责。

特种设备：无，

监视测量设备：手持式激光测距仪、皮卷尺。

环境、职业健康安全设备设施：灭火器、垃圾桶、空调等

2) 人员及能力、意识：

提供有《人力资源管理控制程序》，对从事影响生产要求符合性工作的人员、从事与质量、环境安全有关的岗位，按不同岗位及所承担工作任务的需要派合适的人员，并通过教育和培训确保公司员工都具备相应的专业技能或专业能力要求。

3) 信息沟通：

管理手册中规定了公司环境内外部信息交流的管理。公司内部沟通的方式：会议、培训、电话、谈话、开会讨论等方式。

对外部信息进行沟通的情况：主要是通过政府网站、参加招投标、上门拜访等方式。

公司对内部、外部交流比较畅通。基本符合标准要求。

4) 文件化信息的管理：

公司制定并执行《文件控制程序》、《记录控制程序》，通过对管理体系文件和资料的控制管理，确保使用的有效性、保管和更改的规范，并对记录完整性、准确性、清晰、保管等予以控制，实现可追溯性、为采取纠正和预防措施提供依据。

公司的文件主要包括管理手册、程序文件、管理制度、记录等。

四、被认证方的基本信息暨认证范围的表述

Q：房地产评估、资产评估（资质范围内）

E：房地产评估、资产评估（资质范围内）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O：房地产评估、资产评估（资质范围内）所涉及场所的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五、审核组推荐意见：

审核结论：根据审核发现，审核组一致认为，（浙江德衡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的

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能源管理体系食品安全管理体系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

审核准则的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适用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过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有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审核目的	<input type="checkbox"/> 达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达到	<input type="checkbox"/> 未达到
体系运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有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通过审查评价，评价组确定受审核方的管理体系符合相关标准的要求，具备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管理体系运行正常有效，本次审核达到预期评价目的，认证范围适宜，本次现场审核结论为：

推荐认证注册

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不符合项的整改，并经审核组验证有效后，推荐认证注册。

不予推荐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马焕秋 林郁 张红梅



被认证方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事项应在末次会议上宣读）

审核组推荐认证后，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审核结果做出是否批准认证的决定。贵单位获得认证资格后，我们的合作关系将提高到新阶段，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会在网站公布贵单位的认证信息，贵单位也可以对外宣传获得认证的事实，以此提升双方的声誉。在此恳请贵公司在运作和认证宣传的过程中关注下列（但不限于）各项：

1、被认证组织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情况将作为政府监管和认证机构监督的重要内容。恳请贵单位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规则》的要求，建立职责和程序，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证文件可登录我公司网站查询和下载,公司网址：www.china-isc.org.cn

2、为了双方的利益，希望贵单位及时向我公司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变更、联系方式的变更、管理体系变更、给消费者带来较严重影响事故以及贵单位认为需要与我公司取得联系的其他事项。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我公司将根据具体事宜做出合理安排，确保认证活动按照国家法律和认可要求顺利进行。

3、根据本次审核结果和贵单位的运作情况，请贵公司按照要求接受监督审核，监督评审的目的是评价上次审核后管理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持续改进业绩，以保持认证证书持续有效。如不能按时接受监督审核，证书将会被暂停，请贵单位提前通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免误用证书。

4、为了认证活动顺利进行，请贵单位遵守认证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按时支付认证费用。

5、认证机构为调查投诉、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时进行的审核，有可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受审核方，希望贵单位能够了解并给予配合。

6、所颁发的带有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应当接受 CNAS 的见证评审和确认审核，如果拒绝将会导致认证资格的暂停。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被认证方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抽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认证证书上使用认可标志的被认证方应配合认可机构的见证。当政府主管部门和认可机构行使以上职能时，恳请贵单位大力配合。

违反上述规定有可能造成暂停认证以至撤销认证的后果。我们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可以有效地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对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意都可以通过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进行投诉，电话：010-58246011；也可以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投诉，以促进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改进。

我们真诚的预祝贵单位获得认证后得到更大的发展机会。